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建设宁德正极材料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4月24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建设宁德正极材料项目的议案》，拟由控股子公司宁德邦普循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邦普”）在宁德市福鼎市生态合成革（龙安）工业园区投资建设正极材料项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况

1、随着国内外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快速发展，未来几年动力电池的市场需求将持续增长，正极材料作为锂离子动力电池的核心关键材料，对公司控制生产成本，防范供应风险具有重要作用。公司拟由控股子公司宁德邦普在宁德市福鼎市生态合成革（龙安）工业园区投资建设正极材料产业园建设项目，该项目拟投资不超过人民币91.3亿元。

2、2019年4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建设宁德正极材料项目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宁德邦普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法定代表人：李长东

4、住所：福建省福鼎市龙安开发区安洋西路001号计生附属楼四楼

5、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整

6、主要经营范围为：新材料、电池、储能技术及新能源的研发；新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新能源（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储能技术的咨询、服务、转让；电池材料的生产、加工与销售；电池、废旧电池、塑料及含有镍、钴、铜、锰、锂的有色金属废物的收集、利用与销售；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环保工程的设计与施工；网络技术、信息技术的开发、咨询、服务、转让；对环保行业及电池行业进行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与公司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宁德和盛循环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广东邦普循环科技有限公司66.72%股权，广东邦普循环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宁德邦普100%股权。

三、投资项目情况

1、项目名称：邦普循环宁德新材料产业园建设项目

2、项目选址：福建省福鼎市生态合成革（龙安）工业园区

3、建设单位：宁德邦普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4、项目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不超过人民币91.3亿元（最终项目投资总额以实际投资为准）；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资金

5、主要产品及产能：镍钴锰酸锂（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10万吨（含正极材料前驱体10万吨）

6、项目建设期：项目分两期建设，总体建设期为五年（最终以实际建设情况为准）

7、项目建设规模：用地面积约750亩（最终以实际用地面积为准）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在锂电新能源产业的战略布局，充分发挥产业协同优势，更好地保障公司正极材料的稳定供应，对于控制成本、提升产品竞争力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

五、项目存在的风险提示

（1）项目建设风险

由于影响项目建设的因素较多，项目存在建设未能按期完成或建设成本高于市场平均成本的风险。

（2）市场风险

正极材料作为锂离子动力电池的关键材料与重要组成部分，其市场需求情况受下游新能源汽车推广情况和相关产业政策影响，且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如市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将对本项目的经济效益产生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该项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4日